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

第五条相关标准的核查意见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拟以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方式购买重庆特瑞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8.15%股权，并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5,000 万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独立财务顾问”）接受上市公司委托，担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以下简称“《128 号文》”）第五条规定的要求，本独立财务顾问对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信息首次公布前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128 号文》第五条相关标准进行了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2022 年 1 月 6 日，上市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停牌。上市公司股票停牌前第 21 个交易日（2021 年 12 月 7 日）至前 1 个交易日（2022 年 1 月 5 日）的收盘价格及同期大盘及行业指数如下：

日期	上市公司收盘价 (600847.SH)	上证指数 (000001.SH)	申万电池指数 (801737.SI)
2021 年 12 月 7 日	18.34	3,595.09	31,626.96
2022 年 1 月 5 日	19.58	3,595.18	27,562.57
期间涨跌幅	6.76%	0.00%	-12.85%
期间涨跌幅（剔除大盘）	6.76%		
期间涨跌幅（剔除行业）	19.61%		

剔除大盘因素后，上市公司股票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累计涨幅为 6.76%，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后，上市公司股票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累计涨幅为 19.61%。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上市公司股价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超过 20%，未达到《128 号文》第五条规定的相关标准。

（本页无正文，为《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_____

吕雷

范凯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8日